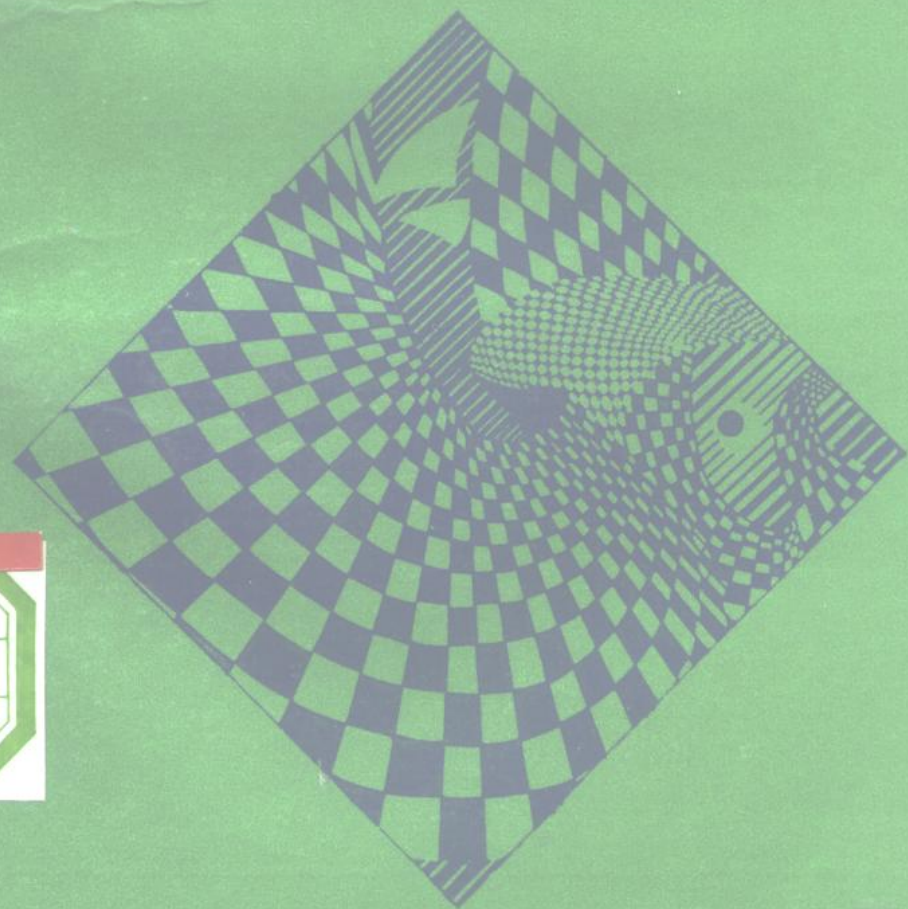


哲学中的 主体和客体 问题

齐振海 袁贵仁 主编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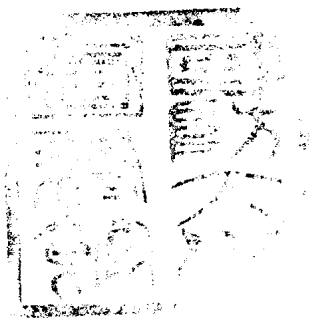




哲学中的主体 和客体问题

齐振海 袁贵仁 主编

齐振海 袁贵仁 孙 川
崔新建 胡敏中 编 撰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156号

哲学中的主体和客体问题

齐振海 袁贵仁 主编

齐振海 袁贵仁 孙川 编撰
崔新建 胡敏中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海淀路39号 邮码 100872)
北京市昌平华生印刷厂排版
北京市丰台区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毫米32开 印张: 9.625
1992年11月第1版 1992年11月第1次印刷
字数: 238 000 册数: 1-2 500

ISBN7-300-01412-7
B·180 定价: 5.30元

前 言

主体和客体是一对重要的哲学范畴，也是我国哲学界在建国以后很长一段时间内没有开展研究的一个重要问题。对这一问题的研究，是在1978年开展的真理标准问题讨论后期才提出来的。实践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说起来似乎很容易，但是真正从理论上论证清楚并不简单。要弄清楚实践是如何检验认识的真实性，就必须了解实践的涵义；而要科学地掌握实践的涵义，就应该探讨实践的要素。尽管当时哲学界对实践要素的理解并不一致，但是都认为主体和客体是实践活动的基本要素或前提。这样，随着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深入，主体和客体问题也就引起了人们的重视。我们曾就此问题写过六七篇学术论文，并参加了1983年在大连召开的我国第一次主体和客体问题的讨论会，提交了一篇题为《论主体—客体》的长达3万余字的学术论文（该文收入了辽宁人民出版社1984年出版的论文集《主体—客体》一书）。后来，我们又以“主体和客体问题”为题，申请了国家教委的博士点专项科研基金。呈现在读者面前的《哲学中的主体和客体问题》一书，就是我们承担这一科研项目的一个研究成果。该书是由“主体和客体问题”课题组集体编写的，参加的人员都是北京师范大学哲学系认识论研究室的教师；书中《实践》一章，还吸收了本室研究生贾旭东同志学位论文的一些研究成果。

近十几年来，我国关于主体和客体问题的研究已经有了很大进展，不仅发表了一大批学术论文、出版了有关主体和客体问题的论文集，而且同主体和客体问题密切联系的主体性问题还成为了

哲学界研究的一个热点。但是，把主体和客体作为一对重要的哲学范畴系统地进行论述的专著还没有看到。为了使主体和客体问题的研究深入一步，我们把这一很不成熟的东西拿了出来，以期引来更成熟、更有质量的论著出版。

本书在编写出版过程中，得到了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和帮助，责任编辑左升平同志为成书花费了不少心血，在此一并致谢。

编 者

目 录

前 言	I
第一章 主体和客体的发生	1
第一节 自然的概念	1
一、自然与物质	3
二、自然与进化	5
三、自然与人化	7
四、自然与文化	9
第二节 生物圈与人类文化圈	13
一、自然演化的阶梯	14
二、生物圈与人的生存条件	15
三、人类文化圈及其特点	16
第三节 脑与智力进化	22
一、关于脑的进化	23
二、智慧的分野	25
三、关于脑的结构和功能	28
第二章 主体和客体的分化	31
第一节 分化的根据	31
一、劳动	32
二、分工	34
三、活动	37
第二节 分化的机制	42
一、工具	42

	二、语言	45
第三节	分化的标志	50
	一、意识	50
	二、人工物	58
第三章	主体和客体的形成	63
第一节	主客体的分化过程	63
	一、第一次提升	63
	二、第二次提升	74
第二节	主客体的产生	82
	一、人的规定	82
	二、人与自然	84
	三、人与社会文化	86
	四、人与自我	88
第四章	主体	91
第一节	主体的规定性	91
	一、主体概念	91
	二、主体的性质	93
	三、主体、主体性、主观性	98
第二节	主体的结构	101
	一、主体的要素结构	101
	二、主体的关系结构	103
	三、主体的方式结构	104
第三节	主体的类型	106
	一、主体类型的划分	106
	二、主体类型之间的关系	109
第五章	客体	116
第一节	客体的规定性	116
	一、客体概念	116

	二、客体的性质	118
	三、客体、客体性、客观性	122
第二节	客体的类型	124
	一、自然客体	124
	二、社会客体	129
	三、精神客体	135
第三节	客体的演化	139
	一、客体的本体演化	140
	二、客体的对象性演化	142
第六章	工具	145
第一节	工具的规定性	145
	一、工具概念	145
	二、工具的特性	146
	三、工具的作用	149
第二节	工具的类型	151
	一、工具的分类	151
	二、硬性工具	152
	三、软性工具	155
	四、中性工具	156
第三节	工具的演化	158
	一、工具产生的前提	159
	二、工具演化的条件	160
	三、工具演化的过程	162
	四、现代工具	164
第七章	活动	166
第一节	活动的规定性	166
	一、活动概念	166
	二、活动的特性	169
	三、活动的本质	171

第二节	个体活动	172
	一、个体活动的要素	174
	二、个体活动的环节	176
	三、个体活动的结果	179
第三节	社会活动	181
	一、活动的遗传和连续	183
	二、社会活动的总过程	185
	三、人的活动与自然过程	186
	四、活动的进化与人的发展	188
第四节	活动的历史与类型	189
	一、活动演化的过程	189
	二、活动的类型	196
第八章	实践	198
第一节	实践的规定性	198
	一、实践概念	199
	二、实践的特性	199
	三、实践的本质	203
第二节	实践的结构	204
	一、实践的宏观结构	204
	二、实践的微观结构	210
	三、实践的发展	212
第三节	实践的功能	213
	一、实践与主体客体	213
	二、实践与人类需要	214
	三、实践与社会发展	215
	四、实践与认识	217
第九章	认识	218
第一节	认识的规定性	218

	一、认识概念·····	218
	二、认识的本质·····	220
	三、认识的机制·····	226
第二节	认识的过程 ·····	229
	一、认识的阶段·····	229
	二、认识的总过程·····	235
	三、认识过程中的偶然性·····	236
第三节	认识的类型 ·····	239
	一、认识的基本类型·····	239
	二、认识类型的多样性·····	244
第四节	人类认识的发展 ·····	245
	一、人类认识发展的阶段·····	246
	二、人类认识发展的规律·····	247
	三、科学知识的进化和革命·····	249
第十章	主体和客体的关系 ·····	253
第一节	主客体的辩证关系 ·····	253
	一、主客体的矛盾关系·····	253
	二、主客体关系的特点·····	255
	三、主客体关系的类型·····	257
第二节	主客体关系的发展 ·····	258
	一、主客体关系的演化过程·····	258
	二、主客体关系发展的内在机制·····	259
	三、主客体关系发展的前景·····	260
第三节	主客体统一过程 ·····	264
	一、主体的对象化与非对象化·····	264
	二、主客体关系的异化·····	268
	三、主客体统一的条件·····	270
	四、主客体统一的实质·····	273

第十一章 主体和客体的统一	276
第一节 真：主观和客观的统一	276
一、什么是真.....	276
二、求真是主体认识的目标.....	279
三、真是主体对客体的抽象.....	279
第二节 善：自由和必然的统一	280
一、什么是善.....	281
二、向善是主体实践的目标.....	283
三、善是主体对客体的占有.....	283
第三节 美：人性和物性的统一	284
一、什么是美.....	284
二、爱美是主体审美的目标.....	287
三、美是主体对客体的移情.....	288
第四节 真善美统一与主客体发展	289
一、真善美统一的依据.....	289
二、真善美统一的实质.....	291
三、真善美统一与至真至善至美.....	292
四、真善美统一与哲学.....	294

第一章 主体和客体的发生

无论着眼于人类社会，还是着眼于人类个体，我们都会毫无例外地发现：人是发展着的，主体是逐渐形成的。当我们把目光投向人类之外的自然界时，也会看到：从硕大无比的星体到细小入微的生物大分子也无不遵循着一定的规律发展着、演化着。

人类与自然的相互作用，构成了自然演化阶梯中全新的一级：主体—客体相互作用的系统。这个系统的形成要以主体和客体的存在为前提。然而，不论主体还是客体都不是凭空产生的，它们有一个发生、发展的过程。

第一节 自然的概念

在当代科学技术的条件下，凡是涉及人的事几乎都和自然有关。生态危机、能源危机、人口问题直接与自然相连，就连战争也对自然发生影响（如核冬天）。为此，无数关心人和人的前景的科学家、思想家在关心自然问题、探讨自然问题，形成了许许多多不同的自然观点。

“自然”这个词原义是指人或物的固有属性、本质，与人工物相对。在现代英语中它有多重含义，如：（1）大自然，自然界；（2）本性，性质；（3）生命力，人的本能；（4）（人的）原始状态；（5）（人的）未赎罪的状态；等等。从历史上看，“自然”一词的含义也随着历史发展而变化。在西方，中世纪时，人们把面对上帝启示的人所固有的东西看作自然；到了近

代，自然又在与精神相对立的客观事物的意义上被使用着。在东方，老子在《道经》中说：“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魏源在此注道：“自然者性之谓也。”指潜于万物之中，万物因之而存在的東西。它既不是人或物的属性、本质，也不与人工物相对，而是贯穿在这一切之中的本性。

当代哲学一般从两个方面去定义自然概念：一方面把自然等同于客观世界，等同于物质（其中包括人本身），即所谓广义的；另一方面又把与人类社会和人工物相对的东西称作自然，即所谓狭义的。《中国大百科全书》哲学卷中写道，自然“有二义：广义的自然是指具有无穷多样性的一切存在物，它与宇宙、物质、存在、客观实在这些范畴是同义的；狭义的自然是指与人类社会相区别的物质世界，或称自然界……广义的自然包括人类社会。后者是由自然界发展而来的”。类似的定义在马克思主义论著中也常见。马克思认为，人“作为一种自然力与自然物质相对立”，“他……作用于他身外的自然并改变自然时，也就同时改变他自身的自然”^①。西方哲学家一般也在这两重意思上使用自然概念。^②

人们不仅从广义与狭义两个方面去把握自然概念，而且还从运动或静止的角度去理解自然。由宇宙演化到生物进化，从人类产生到社会文化进步，这一切构成了自然运动的链条，运动之中才存在自然。一方面，自然概念总是包含着“自然进化”这层意思，自然的发展意味着从无序到有序的过程。另一方面，当我们谈到“人化的自然”、“自然环境”时，又常常指面对我们而存在的自然实体或我们赖以存在的现实的外在条件。此时我们把自然看成是相对静止的。如果自然只是瞬息万变，不存在相对静止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02页。

② 参见〔美〕《哲学百科全书》第5卷，1972年版英文版，“自然”条。

的一面，那么任何东西都谈不上存在了。

综上所述，自然概念涉及如下几方面的问题：（1）自然范畴与物质范畴的关系；（2）自然与进化的相关性；（3）自然与人化的联系；（4）最后，问题归结到自然与文化的内在关系上。

一、自然与物质

“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这种客观实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它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存在，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①列宁这个物质范畴的核心之处在于：（1）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范畴，这个实在是不依赖于我们的意识而客观存在的；（2）作为哲学范畴，“物质”只能相对于“意识”而成立，在此，“物质”与“意识”都是认识论的范畴；（3）物质不是与人的意识毫无关系的，而是被意识反映着的客观实在，即是说物质与意识有着内在的联系，这种联系的实质在于，意识是物质派生的，是第二性的。这就使得它与自然概念既有密切关系，又不完全相同。一般认为，广义上的自然，是一切存在的代名词，它起着与物质范畴大体一样的作用，也具有极高的抽象性。但两者也存在一定的差别，自然概念的定义不依赖认识论的手段，它也不能像物质范畴那样明确地标志意识之外的客观实在。人们使用自然概念更多地是泛指一切存在的事物，暗含着从宇宙演化到社会运动的整个过程。从狭义上讲，自然即自然界，意味着人类社会之外的物质世界，接近于“自然环境”。狭义的自然表面上看好像具有“不依赖意识而存在，并被意识所反映”的特点。其实不然。自然界的划定在于与人类社会相对，对于单个个体而言无所谓自然界。每一个人类成员当他感到自己与

^① 《列宁选集》第2卷，第128页。

自然相对时，只因为他是社会的一员。而与物质相对的意识，恰恰是每个人独立的意识，意识与人类个体紧密相连，不存在超越每个个人而独立存在的意识实体（客观精神）。可见，自然与物质，一个与人类社会相对，一个与意识相对，确定两者的界限和标准是不同的。

从以上分析可以看出，自然概念，从形式上讲它不同于物质范畴，没有物质那种严格的定义形式（排除歧义），是个多义性的概念；从客观内容上看，自然和物质又有重合之处，他们都在不同程度上揭示了事物的客观实在性。

这样分析是否就意味着自然概念是不科学的而必须用物质范畴来代替呢？要弄清这个问题，就需要分析范畴间的关系，即着眼于范畴体系。因为孤立地比较两个概念不能看清其在范畴之网上的地位和作用。

物质范畴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范畴，必须与运动、空间、时间等范畴结合起来，才能从总体上揭示、概括各种物质运动形式的多样性、丰富性。物质范畴是最抽象的，抽象就意味着一定程度的“粗糙”，意味着不可能具体地应用于每一领域，特别是面对社会发展、人类活动等问题时，仅仅讲物质是不够的。物质范畴不能作为主体、客体发生的直接前提。

如果我们尊重历史事实，就会发现，马克思本人对物质范畴的论述并不很多，这项工作主要是由恩格斯和列宁来完成的。这可能是因为马克思更多地研究社会、经济问题的缘故。相反，马克思对“自然”却有大量论述。^①马克思是围绕着活生生的、从事实践活动的人来谈论自然的，他认为在生产实践中，人的劳动力“不过是自然力的表现”^②；人“作为一种自然力与自然物质相

① 参见〔德国〕A. 施密特：《马克思的自然概念》，商务印书馆1988年版。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15页。

对立”，他“作用于他身外的自然并改变自然时，也就同时改变他自身的自然”^①。由此，人类历史不外是自然历史过程的一个阶段——高级阶段。自然与人类社会的相互关系，是马克思考察这一问题的出发点。在马克思看来，自人类产生之后，所谓自然常常是指被纳入人类活动之中的或与此相关的那部分自然。人本身是自然的一部分，自然是人的“无机身体”。人的活动、实践，人的社会、经济，人类的历史命运等等无一不涉及自然。人与自然的相互作用，促进了自然的进化和人类的进步。自然的范畴作用是显而易见的。

我们之所以说广义的自然是指包括人类社会的一切存在，就在于说明人类社会是自然演化过程的一部分，是自然发展的高级阶段，它的视角在于历史的发展。这一点不同于物质范畴。狭义的自然也是针对人类活动而言的，而且随着人类活动、实践的发展，纯粹的自然正日益消失，代之以“第二自然”——人化的自然。可以看出，当我们研究人类社会、人的实践活动等问题时，不能不把自然作为一个重要范畴来使用。

二、自然与进化

进化来自生物学，它的词源拉丁文原意指“卷轴逐渐展开”。最初，特指胚胎的发生及幼虫变成虫等“生活史的展开”过程，具有生物学的含义。到19世纪，英国地质学家赖尔把法国生物学家拉马克关于种的变化理论称之为evolution，从而使这个词获得了生物物种变化的意义。在英语中“进化”有着发展、渐进、演化等多重含义，是一个指示运动、发展的语符，翻译成汉语就是“进化”、“演化”。

那么自然范畴与进化有什么关系呢？在达尔文之前，人们认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02页。

为自然是机器，是“自动的机器”，自然界和人遵循着同样的永恒的规律。达尔文的理论提出之后，“发展”不仅作为科学观而且作为世界观迅速席卷了思想界。生物进化论和细胞理论、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一起开始动摇以往的自然观。从现代科学的观点看，进化观所揭示的不仅仅是生物的“展开”或“进步”，当然更不是所谓“物种的变迁”，最重要的是它把“时间”真正地引入了科学，“自然选择”只应看作是进化观的副产品。

时间是不可逆的，这是我们日常的感受。如人人必死、生命只有一次，也早被热力学第二定律所证明。但是，只从热力学第二定律出发，就会带来热寂说之类的不良后果，时间的不可逆性就被扼杀在那种“世界末日”的观点里了。通过量子力学到耗散结构论以及其他现代科学理论的发展，人们认识到，时间不是在匀质世界中的不可逆，世界的非平衡带来了时间的不可逆，导致了有序性的产生。正如比利时物理学家普里高津说的“有序从混沌中产生”。从无序到有序揭示了我们这个世界的特性。自然是开放的自然，这种开放性导致了时间不可逆而且表现为“进化”的不可逆性，即朝着有序的方向变化。“一种新的统一正在显露出来：在所有层次上不可逆性都是有序的源泉”^①。这种新统一表现出了自然的一个根本特性：发展、进化。

自然进步的时间特性已经在宇宙学、地质学、生物学、人类学等学科中得到了相当程度的揭示。值得注意的是自然发展的加速性质。漫长的宇宙演化、地质演化是不能在时间上与生物进化相比的，生物进化带来的信息量和有序性远远超过了前者。而人类更是以不可思议的速度产生和发展着。人的出现和人类社会的发展不仅使自然进步的链条得以延续，并且从根本上改变着自然

^① [比利时]伊·普里高津、伊·斯唐热：《从混沌到有序》，上海译文出版社1987年版，第349页。